

吟光

著

The 港漂

Memory Puzzles

記憶
of

拼圖

Hong Kong Drifters

序 言

從《港漂記憶拼圖》 感受文學的新生命

韓 松

這部小說，寫了一個很重大而現實的主題——香港。不是花花草草的香港，是最現實的香港，它的過去、現在與未來。鴉片戰爭後，香港被英國佔領，在中國一百多年重新崛起的過程中，它是繞不過去的符號象徵。改革開放後，香港與內地關係發生了很大改變，尤其回歸以來，發生了更加巨大的變化，香港在中國現代化中扮演了不可替代的角色。這些年出現了新的變化，也成為世界關注的焦點，而這又與世界的大變聯繫在了一起，比如書中寫到的金融危機、反恐戰爭等。這正是作者着力描寫的，而不是迴避。這種直面現實重大問題的勇氣和態度，我覺得是作家最重要的初心和本能，絕不是讓小說僅僅成為一種精雕細琢的語言實驗品所能取代的。這對科幻寫作亦有重要的啟示意義——我們要讓作品有思想、有力量、有深度，能夠記錄、理解甚至改變歷

史和未來。我也向出版這本書的出版社表達深切敬意。

其次，這部小說寫了一群當代涉港典型人物，頗具代表性。有港漂，有訪問香港的大陸人，有香港本地人，以及離開香港「鍍金」後回來的歐美香港人，他們是作者十年居港生活中認識的人。從熟悉的人物寫起，因此有血有肉。她寫了他們的人生軌跡、日常生活、言行舉止，寫得符合身份，整個小說有煙火氣，有地氣，他們的悲歡離合，生生死死，深深地打動了我這個讀者。同時也正是從具體的人物身上，作者描繪了光怪陸離的艷麗外表後的那個更為真實的香港，並折射出歷史的劇變，比如內地的崛起和香港的新生。她筆下的人物心理和環境的變化，可謂錯綜複雜，讀來有種一詠三歎感。又多有神來之筆的細節，比如起名的故事，Emily 和 Amily，以及她們如何拚命擠入上層社會、購物的一點點心理變化、參加酒吧和宴會的表現，還有男女的爭風吃醋。而這些後面有巨大的時代波瀾，有種張愛玲的感覺——我們要關注歷史洪流中的人物，只有他們的故事才是最有說服力的。這些人物其實是讓人神經觸動的，無論是對於內地讀者還是香港讀者。真實地保留人物原貌，也體現了出版社的力量和智慧。

這部小說還用了創新的手法，比如，重複式寫法。往往從不同人的角度，寫一件事，包括那句在不同場景重複的「所有的 metropolis 都差不多」，以及讓不同的人都面對主人公宋別或

宋思文的死亡，不斷重複。既是節奏，也是增加認識，並把劇情加深推進，表現每個人眼中的不同的香港，不同的人生。再比如，語言的拼圖式寫法，普通話和廣東話兩種語言書寫，還有英語，重要的是並不加註釋，顯示了儀式感，並給讀者心理帶來衝擊。

再有，段落的編排也有變化。同時，這是小說，又是戲劇，又是劇本殺，最後是歌曲，廣東話歌曲，掃二維碼聽歌《救贖》，結束整本書。非常好聽好看而深刻的一首歌，是當代詩歌的傑作，作者自己作詞：「九七年的你穿西裝去往成人禮……誰來救贖 / 是理想嗎 / 是慾望嗎？一生奮鬥 / 一無所有 / 該繼續嗎？誰來救贖 / 是遠方嗎 / 是家鄉嗎？燈火輝煌 / 淚眼朦朧 / 我該去哪？……誰來救贖 / 是信仰嗎 / 是自己嗎？轉身而過 / 山高水長 / 海角天涯。還沒有理解你卻已經成為了那個你。」是一首最好的詩，感人而深刻，我特別喜歡。

再比如，現實與科幻的穿插，寫來得心應手。用科幻來描寫香港，創造出的未來感和魔幻感，比起單純寫實，讓主題更深刻，藝術感染力也更強，而且是更真實的香港和世界。作者寫到的「無心人」，以及病毒的傳染，那種科幻感是格外真實的，寫的是心傷、心碎、心死，以及挖心、造心、救心。那個秘密組織有種隱喻感。以昆曲作為最後一章，將科幻的賽博朋克與歷史的戲劇重新做了揉和，是最奇妙的，也暗含着寓意。

因此，這部小說告訴我們，寫作始終要有創新的精神，要否定自己的過去，這是文學的生機所在，也是人類作家與 GPT 競爭合作的精神之源。

（出自韓松於 2023 成都世界科幻大會的發言）

目 錄

1	序 言	從《港漂記憶拼圖》感受文學的新生命	韓松
001	前 言	香港二十年	
009	源 起		
011	第一篇	遺忘患者 (POV：宋思文)	
045	第二篇	偏離 (POV：趙寧)	
103	第三篇	離亭別宴 (POV：簡離)	
123	第四篇	造心記 (POV：阿 Ray —— 上)	
175	第五篇	如逝 (POV：趙寧 / Emily)	
199	第六篇	時空夾縫 (POV：Lawrence)	
225	第七篇	挖心術 (POV：阿 Ray —— 下)	
257	第八篇	千里送行人 (判詞版：餘韻)	
271	第九篇	記憶拼圖 (劇本殺版：成為他人)	
291	後 記	Lonely Christmas —— 從粵語歌講起	

香港二十年

九七年出生的孩子都長大成人了。香港，這個多元到乃至爆炸式生長的大都會，充滿賽格朋克味道的繁華鬧市，傳統性與未來感交織，金碧輝煌與市井污濁相糅雜，傷痛累累卻又一路向前。

我們這批「港漂」並不是第一代，早在上世紀 30 年代抗戰爆發以後，就有大量內地作家、文化人遠赴香港，成為對本土影響深遠的「南來作家」。時至今日，我們面對的是更加不斷流變的時代場域和文化背景。踏上港島之初，我曾懷抱對繁華的無限嚮往與期待，卻在置身其間的時候茫然四顧：每個人步履匆匆間都是無着無落地漂浮半空，好像被誰催趕得滿頭大汗，連帶我這個置身其間的異鄉客，也患上無從歸屬的徵候。

那時我不想寫東西。就算寫，都不是關於此地此在，而是些虛無縹緲的雲中幻想。也許還未跟這裏有鏈接，也許始終是個局外者。直到幾年後輾轉離港，才發覺自己說話做事在路上，同樣的滿腹經綸、步伐匆忙，原來已然沾染了印跡。但待到再赴港，

又跟本地人仍是截然不同。就像在港時因為不適應開進右車道，過幾年回內地，有時又不自覺開到左道上。

在我還沒有理解你的時候，就已經變成了你。從小鎮到都市，從內地到海外，從東方到西方，深陷身份迷局的「漂」們，一旦進行地域移動，環境遷徙，觀念衝擊，而且這變化終不可逆，打上了價值觀印記，哪怕有天再回故地，你不是原來那個你，故鄉也不是原來的故鄉了。所以成為本地人難，成為外地人簡單。

有了情感的共憫，便想寫些東西了。經濟甚麼時候漲？房價甚麼時候跌？香港的前途如何？年輕人上升途徑在哪？兩種價值觀體系，但又同根同脈、同源同親，反而加劇了擠壓：人們總是嚴於律自己人，寬以待外人。不過，誰是自己，誰是外人？

病了，這是所有人唯一知道的。富者連阡陌，貧者無立錐之地，歧視度之高位居世界前三，而一整個城市的學生都忙着上街。那些惡語相爭、言辭激烈、不耐煩與冷嘲熱諷……種種抵抗，似是惶恐的蔓延。就像坐在一艘行將傾頹的大船，船上的人如天災前的小獸般驚慌，做盡掙扎。很多個日夜，我躺在狹小房間的狹小床上，反覆想，如今香港青年除了街上遊行和床上躺平，還能做甚麼？

當然能奮鬥了。深受新自由主義洗禮沐浴的我們，相信努力

就能改變命運——反之，如果沒有改變命運，那全是因為你自己不夠努力。永無盡頭的慾望，正如永無止境的自我提升——但憑甚麼不要呢？然而當年輕人發覺不管如何奮鬥，都實現不了階級跨越、擺脫不了身份烙印的時候，學習和工作也不過是螺絲釘日復一日的機械運動。

螺絲釘是沒有生活的，人們在香港也總忘記生活，卻把消費結構的陷阱當做生活指標：彷彿刷卡、購物和聽到服務員禮貌的招呼，便是幸福來源，對物質的慾望可以上升到精神信仰，好一場姹紫嫣紅、繁華春夢！

人總會對自己身處的地方不滿。

於是故事越寫越多，甚至想寫成形形色色的港漂拼圖：過客，遊客，駐留，離開……理性與非理性交織，因為記憶的混亂，敘事線也錯綜複雜，瀟灑的情緒倒是一致。我近乎固執地相信，古典主義的慢、美、平和沖淡，是拯救現代都市瑣碎庸常的心靈寄託，所以在文中加了個戲曲演員 / 吟遊詩人的角色，或也是對故鄉 / 藝術的情結與連接。是否在外面漂泊、淌過艱辛的時刻，身體無法回到舊土，但是得見鄉人，聽到幾句鄉音，再一闌家鄉的戲曲，能得些許慰藉？像在大廈傾塌之前抓住幾塊磚瓦，坐在風暴眼中央守一方寧靜，或像艾略特的詩那樣，在海底水妖的宮室裏溺水而亡——假裝記錄下來至少能抵抗甚麼——你

看，我也學會了抵抗。

然而日子過得再久些，走的地方再多些，如同故事裏的主人公，漸漸察覺，其實哪裏都難尋心安。就像 2013 年香港演出的舞台劇《青蛇》，是人是妖是修道人，終究尋愛難，行路難，尋己難。

高樓是森立的怪物，你想超越其間，飛起如御風般自由，卻終究只能站在樓底，脖頸擰斷也望不見頂。所有求而不得的苦楚，必須割捨的殘酷，都在匆忙趕路中被忽略，甚至來不及舔傷，明天新的鞭子又打下來了。孤獨源於都市的普遍低溫，過錯並不在香港。

平安夜的燈火輝煌，是消除寂寞的良藥嗎？巨大的聖誕樹掛滿禮物等待入夢，有幾個幸福的夢境？站在密密麻麻、千篇一律的人群裏，怎麼找到自己？如果我不知道我是誰，你不知道你是誰，為甚麼要相愛，又相恨？

全書與《桃花扇》自始至終貫穿作比，也成為另一個隱約對話的聲音，二者相似之處既在於形式上設置唱詞選段和點評「下判詞」的角色功能，「間離」之法帶來「疏離」之感，以供作者洩訴或反思；也在於氣脈上合乎「離合載興衰」，有人說李香君的故事最後，家國蓋過艷情，我倒覺得，無謂把兒女情長和國家天下比個輕重，因為在這虛妄的世界，終究全都抓不住，才所謂「回頭皆幻景，對面是何人？」

這一系列故事風格迥異，穿插有各色新移民，文藝青澀的、積極奮進的、懸浮遊蕩的，也有落於地上的港人港事（大多也是二代三代移民），還有外來遊客的獵奇旁觀，情節上互生枝蔓，以視角的切換來連接故事。大都會的多元性體現於此：從不同的視角，每個人如何看待自己，又如何看待他人？其實了解自己已經如此困難，更別說理解別人了。人能心理自洽就很不易，誰知還要兼顧他人眼光！

在這樣的不斷反思中，全書前七章層層鋪墊，每章都是對前一章的解構、重塑和不斷反轉，直到所有荒誕怪狀用科幻設定所解釋，但這設定也是被不斷推翻中的，喻示着現代人處於被消解、被解構到乃至虛無的狀態。同一件事，在不同人的視角裏，有意呈現差異化的細節敘述。而所謂身份認同，這是一個就連本地人都有着雙重迷茫的地方。有人說，每個香港人往上數十八代，總有一代是從內地來，個個本地人都有外地人的血脈，其實你中有我、我中有你，相融相連。因此在第三章裏通過形式和主題的合一，試圖表達這種共融一體。

直到最後兩章，藉由崑劇戲詞和劇本殺的形式，把前面全部都予以重述調轉，是形式上的高潮。而主旨的核心在前言與後記裏：情愛、身份、性別乃至國族，一切都可以虛構，也就可以推倒，真真假假、你你我我混雜一起，說不清是好是壞，或許是後現代的普遍感受，就連「心」也被去中心化了。指不定地球也是

一枚「銀河漂」呢！

外表對抗的姿態，和高高築起的心防，其實反倒源於內裏脆弱。如何與自己言和，治癒城市的沉痾，也讓身居其間的個體從容自處，直至今日，港人仍在求索當中。或然人與人之間的完全理解幾乎是不可能，但這種嘗試仍然有意義且必要，因此有了第九章，哪怕只是短暫體驗「成為他人」，或也推動着一種更廣泛融合的時代精神，大灣區的構建也許就是一種方案。

為此，我嘗試提出「分佈式敘事」理念，從人物視角的多元化，反轉敘事，推動共情；到文學體裁的多元化，包含了科幻、古典、劇本殺、流行歌詞；直至媒體形態的多元化，包含視覺、聽覺各個方面，多媒體的多元感知方式在文本敘事之外增加不同視角和體驗。而這樣多元文化交融也與故事發生之地——香港構成呼應。也許走在街上，十年前全都是標準的粵語，十年後變成了混雜的普通話。從「南來」到「港漂」，我是誰？我是哪裏人？我屬於哪個群體？不斷她離開，每一個目的地都不是目的地，最終，這些問題要靠自己定義。

跨媒介衍生劇場

《未境之像》



藝術團隊

中國美術學院

創新設計學院

媒介與交互研究所

作品闡述

從改編到改變

以小說《港漂記憶拼圖》為創作土壤，中國美術學院創新設計學院媒介與交互研究所的 26 位創作者，在 2023 年「數字娛樂與衍生應用」課程的十二週內，歷經對原著的精讀與解構，融合新生代青年對社會問題的思考，通過師生跨媒介衍生共創，嘗試建構與原作深度關聯，且頗具完整性和延展性的平行時空幻象。

在視覺中關注東方科幻 + 設計 + 人文，思辨真實與自然，聚焦數字時尚美學和未來應用場景。最終經過文本調研 + 科幻創作，產出包含概念設計、視聽設計、技術路徑、數字資產、視覺影像在內的多媒介、交互性和遊戲化設計，構建出一場關注人與東方科幻精神、多元敘事和視覺風格共生、與科幻文學並行的「思想視覺實驗」。

跨媒介交互劇場

《港漂記憶拼圖》

展覽於香港文學館常設展廳

「文學與跨界藝術」

創作者

端木琦、程斌、吟光、陳姝璇、彭惠龍

中國美術學院創新設計學院

作品闡述

立體式小說：從閱讀文學到遊覽文學

將遊覽文學作品的過程具象化為一場空間冒險。以遊戲化設計為路徑，讀者獲得玩家身份，玩家造訪每一個衍生作品空間，對應原著的不同章節，並在提示文本的引導下穿梭、互動，將遊覽文學的過程具象化為一場空間冒險——就此，二維的文本閱讀轉化為三維的實景漫遊，最終體驗完整的敘事，感知原著中柔軟的東方科幻和記憶旅程。

每段敘事和視覺以「物派」形式，凝結於虛擬空間中，參與者發現、面對、思辨其中的連綿語境，打開未來敘事的新可能。

源 起

崑曲，2001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首批「人類口述與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」。

中國傳奇巔峰：《桃花扇》。

今日飾演李香君者：XX 省崑劇院，簡離。

維港海邊劇場，兩側的提詞器依次打出幾行字。窗外波光搖曳，人頭攢動。周圍環境悄然發生變化，細看，陸地亦隨海風微微晃動。你聽那笙簫揚起，鑼鼓經敲，幕開，燈亮；你見那滿地桃紅斑斑，跟隨光影閃爍，疏密……眼波流轉間，水袖飄擺，且待我唱最後一場：

吟遊詩人誰似我？非金非銀，惟有淚千行。舊恨填胸一笑抹，

遇酒逢歌，隨處留皆可。

我曾駐港島，四處行遊，目擊時事。昨在太平山上，看一本新出傳奇，名為《港漂記憶拼圖》，講是二十一世紀初香港近事。藉離合之情，寫興亡之感，實人實事，有憑有據。不但耳聞，皆曾眼見，惹得奴家哭一回、笑一回、怒一回、罵一回。滿座賓客，怎曉得奴就是戲中之人！

道猶未了，公子小姐早已登場，列位請看。請看。^①

① 化用田沁鑫導演作品《1699·桃花扇》劇本，改編自清代戲曲家孔尚任所創作的傳奇劇本《桃花扇》。

第一篇

遺忘患者（POV：宋思文）

「永遠在漂泊，永遠在他鄉。成為本地人太難，成為外地人卻十分簡單。」

第一日

「以前香港最熱鬧是聖誕，現如今，比不上新年了。」阿 Ray 這樣說。話裏的追緬意味，宋別後來才意識到，當時他只隨口回了句：「維港的魚腥味倒是多年沒變。」

阿 Ray 聽了不禁皺眉回頭，只見宋別端起相機取景拍照，一連串動作流暢純熟。自己從中學畢業就出來做導遊，熬到現在也算資歷豐富——但這次的客戶仍是接待過最奇怪的。

姓名：宋別。性別：男。籍貫：不詳。職業：不詳。愛好：不詳……除了簡單的名字，其他一概不說，連性取向一欄都是不詳！

剛開始拿到資料，阿 Ray 很頭痛，做導遊要先了解客人喜好，才能針對性帶去購物場所。但他隨即又想，對方大概不願意透露隱私罷。有所謂，反正提供好服務最緊要，這位客人穿着時

髦，手上的相機看起來又先進，應該有得賺。這樣想着，他努力用不標準的普通話附和：「是咯！以前都沒這樣臭，這幾年更加臭了。」

宋別瞟他一眼，閃過一絲稍縱即逝的煩躁——好像骨子裏潛在的，他就是聽不慣港普：「你還是講回廣東話吧。」

阿 Ray 如蒙大赦，轉換語言滔滔不絕起來：「1861 年，英軍將港島同埋九龍間嘅海港冠以女王之名，維多利亞港灣自此成為大英文明嘅見證，出名嘅星光大道同埋天星碼頭……」

而他的客人實際上沒聽進幾句，望着對岸的燈牌走了神。「你不覺得維港的風景跟上海黃浦江很像啊？」有一個聲音從腦中劃過，「反正所有的 metropolis，長得都差不多㗎！」

霓虹閃爍，海浪反覆拍打着岸，天星小輪隨浪而晃，整座浮城似在夜色中飄搖。星光大道上立起巨型節日燈飾，數百顆懸掛的祝願星星把黑夜照得光亮，恍如白晝，隔岸有煙火猝然升起，引得遊客驚叫紛紛。宋別歎了口氣，把相機收起來：「沒甚麼可拍的，所有的 metropolis 長得都差不多。」

正激情解說的阿 Ray 突然被打斷，面上有些尷尬，但很快調整過來：「係、係啊！過幾日就係平安夜，嗰時先叫熱鬧……」阿 Ray 說着，又被自己口袋裏的鈴聲打斷，掏出手機按掉，而後迅速抬頭，再度堆起笑容：「宋生，沿呢條路行到尾，就係香港出名嘅海港城購物中心……」

第一天行程，宋別隨便逛了逛尖沙咀，藉口太累早早回賓館——洗個熱水澡，打開冷氣，躺在床上用被子把自己裹成一團的時候，他才想起又忘記吃藥了。

不填客戶資料不是因為私隱，是他自己也不記得。這些年走了不少地方。江南煙隴雨，塞北孤天寂；蒙馬特滿街的馬戲看遍，站在人群中好像那個演獨幕劇的小丑；阿比斯庫的雪野茫茫，等待極光被凍到以為不會活着出來……

他是這世間一縷幽魂，遊遊蕩蕩的，行李越背越少，最後只剩一堆回憶。這當中，印象最模糊的就是香港這座孤城。因此調轉回來，尋找記憶。在他的生命中有一段空白，似乎在香港，又似乎不在。

醫生說這是心因性失憶症，他被要求避風寒、保暖，防止誘發致病。然而他習慣寒冷，冬天也把空調調低，寒冷中才能思考，感受到自己的意識。

窗外燈火一一熄滅，天光亮了起來，他的思緒連同身體一齊裹在被子裏瑟瑟，最終也沒有理出頭緒。

第二日

「昨晚瞓得點樣，宋生？」

次日，阿 Ray 手拿吃剩的半個菠蘿包，西服筆挺等在賓館外。天氣降溫，宋別戴上灰色的套頭帽，圍脖斜披下來，不理會他的搭訕：「今天去哪？」

「原本先去山頂，但係您瞓到下晝先出門，我哋就去行銅鑼灣啦。」這位地陪估計是昨天沒完成消費任務，趕着往商場跑。宋別剛吃過下午茶，倒也不介意逛街消食，只是自己向來習慣獨自壓馬路，身邊有個嘮嘮叨叨的推銷員不太舒服。

琳琅滿目的商舖，白天也開着明晃晃的大燈，商品價格動輒四、五位數，展現出風姿綽約的華貴——價格的華貴。他心不在焉張望幾眼，隨意挑了件手信堵上對方的嘴，逃也似的坐上螺旋形扶手電梯。電梯往下降的時候，城市所有燈火輝煌落盡眼匣。

直到終於踏上地面，他才舒了口氣。

「您睇吓個大鐘，我哋模仿緊紐約時代廣場，喺除夕夜辦倒數慶祝，係香港最有特色嘅活動……」天色漸暗下來，阿 Ray 還在盡職講說。順着他手指的方向，宋別不耐煩瞟了瞟，一眼望不到頂的高層建築和被壓縮成小方塊的天在眼前打轉，人群一批批湧上來，熟悉的擁擠感——他忽覺眩暈，有零碎記憶升起。

時代廣場巨型掛鐘下，人潮擠踏，女孩被撞來撞去，刷着手機等得很不耐煩——直到男孩終於捧一大束玫瑰出現。就着鹹腥海風，空氣中瀰漫開荷爾蒙的味道。像所有劇情裏演得那樣浪漫，男孩雙眸閃爍，向對方高聲喊道：「遇見你，是我來香港最幸福的事。」

男孩是他的好友 S。作為廣州人，S 能講一口流利粵語，幫了大家不少忙。剛在一起的女友也是內地來的，大家便起鬨讓 S 給女友送驚喜。

而他自己，此刻卻站在遠處的暗影裏，抬頭遙望繁華高樓。

銅鑼灣新舊樓宇林立，空間像集裝箱狹小，人如螞蟻群居眾多，站在街道中央，喘口氣都困難。曾經的他第一次看到這樣高的樓，打心底驚歎，即使甚麼都買不起，光看看就很滿足，假裝自己也是這繁華盛世的

一員。

不過此時他倒覺得，偌大的香港不過給這對戀人做背景。

而且也因為，此刻趙寧正站在他身旁，一同望向那對戀人。她的雙眸在夜空中湛湛發亮，他咬咬唇，咳了聲想說甚麼。趙寧一眼看過來。

女孩的笑容比霓虹更璀璨，只可惜轉瞬即逝。

他心頭生怯，話到嘴邊又溜了回去，只剩一絲訕笑。

「宋生，宋先生！你點樣？」阿 Ray 的聲音聽不真切，宋別擺擺頭，想邁步卻一腳踏空往旁邊倒去。

「小心！」Ray 話音未落，他已經撞到了人。

「對，對不起！」努力站直身子，他忙道歉，阿 Ray 也跟了過來，「對唔住對唔住」個不停。

「沒事。」標準的普通話，聽來如黃鶯般脆生，「你走路小心。」

入眼竟是一雙棉布花鞋，抬頭，女人戴着墨鏡，長絲巾迎風揚起，配着素色旗袍，在周圍西裝革履的人群中顯得格格不入。他剛想回話，那女人轉身走了，身後一條麻花辮長及腰身。

直到女人身影消失在人流中，頭痛緩解了些，阿 Ray 在身

旁的嘮叨也清晰起來：「宋生你有嘢呀嘛？個女仔冇素養，轉頭就走……」

宋別不以為意，擺擺手：「休息會吧。」

「咁食晚飯囉？嗰邊就係食通天，你想食咩？」阿 Ray 扶住宋別。

「498 號。498 號。498 號喺唔喺度？」服務員毫無表情的臉上滿是不耐煩。兩人等待一個多小時，正靠牆小憩，聞聲驚醒，高舉排號票擠過人群：「喺度！喺度！」

時代廣場旁的食肆永遠人滿為患，尤其口碑上佳的幾間，比如這家壽司店。坐上餐桌時，隱約熟悉感被坐實。「我來過這間店。」記憶拼圖的拾撿，並非都是好事，本該高興的話，他說得苦澀。

大約習慣了這位客人不正常，阿 Ray 只聳聳肩：「好嘢！」說罷咬下一塊鮭魚，吃得暢快。載着壽司和生魚片的運輸帶在眼前轉過，宋別卻沒了胃口。

他想起來了。

剛來香港那會，像尋找安全感的羊群，內地生通常都要哄哄鬧鬧扎堆出遊。那天也是時代廣場，他最好的兄弟 S 很高興，因此他也高興。那場鬧劇當中，趙寧也在人群裏。表白結束後眾人去 KTV 慶祝，一片嘈雜聲，宋別鼓起勇氣清了清嗓子：「我……

我新學了首曲子《傾城》，其中有幾句特別……」

可是旁人聲音蓋過了他：「來來來，快點歌！」

「要甚麼情歌，當然唱熱鬧的！High 歌啊！」

他追趙寧追得眾所周知，還學了尤克里里，這次出行打算唱給對方，然而這點心思在哄鬧中被忽略不提。S 拍拍他的肩，搖頭。他眼神躲閃了幾秒，垂下雙眸，把琴盒放回書包。

他的黯然神傷，被最好甚至唯一的兄弟 S 看在眼裏，自然要狠狠嘲笑。S 是頗受女生歡迎的，深諳套路，給他出主意：「你不能總悄無聲息地等，要主動出擊，懂嗎？女生虛榮，喜歡當着人面的熱烈追求，尤其趙寧這種眼高於頂的女生！」S 說得沒錯。趙寧小有姿色，成績也優異，因而向來眼高，追她的人不在少數。可宋別天性軟綿，以歌傳情就是最大的勇氣。他也自知是備胎罷了，但那時對很多事情還有指望，總覺得裝作若無其事一直守候身邊，也許她就感動了呢。

沒來得及等到趙寧感動的這一天，S 失戀的消息卻很快傳來。

關於這場他以為是真愛又半路給個耳光的分手，他不理解，倒有人懂。學長見慣了離散，說得直接：「港漂的感情大都脆弱，不過是相互取暖，因為寂寞一起排遣罷了。」是這樣嗎？他不知道。他只知道，單方面的付出讓自己更寂寞——但他漸漸想通，就算得不到，或許愛本就是一個人的事。於是他不再奢望，只自個兒堅持。

無論如何，兄弟受傷頹廢，他不能袖手旁觀。S 前女友很快結交新男友。於是那時候他和趙寧有一個共同的秘密任務，就是陪 S。與趙寧分享秘密的感覺讓他幸福，總歸是交集——就像躺在壽司旁的白蘿蔔絲，雖然只是配菜，細細品嚐卻有一絲甜意。

憶起往事，坐在日料店的宋別，有些心猿意馬。配着蘿蔔絲，他吞了塊鮭魚，不小心放多芥末，辣得雙耳冒火眼淚直流，回憶就此中斷。「小心！」阿 Ray 見狀遞來茶杯，他似已察覺這位客人其實不擅粵語，自覺改回不鹹不淡的普通話，「這裏的芥末好勁。」

宋別嚥了口氣：「沒事。我知道。」

飯後，宋別提出要去蘭桂坊。途中，阿 Ray 電話一次接一次響起。「對唔住。」終於忍不下去，Ray 按了接聽鍵，捂起嘴壓低聲音，「Emily 同你講過，工作時唔好打來……今日唔得閒……喂？喂！」

被掛了電話，阿 Ray 露出一秒鐘茫然神情。

「女朋友嗎？」宋別拍拍他，「沒事，今天就到這，你先回吧。」

「對唔住對唔住！我 girl friend 想買手袋，話係限量版，一定要今日去。」

蘭桂坊離地鐵站不遠，其實不用指路，宋別也記得怎麼走。白天這裏與普通街道沒差別，保留的一條青石板路並不能使它吸

引關注。然而當夜幕降臨，整條街反而醒了過來。華燈亮起，花花綠綠的招牌旋轉着打出閃光，每家酒吧都傳來嘈鬧音樂。一圈圈酒鬼手拿酒瓶，跟隨音樂搖頭擺腦，滿口髒話。幾年不見，蘭桂坊也沒甚麼變化。

第一次來這裏是跟趙寧和 S，最後因酒吧入場費太高而直接離開。宋別甩甩頭，隨意找了間酒吧進去，坐到無人角落將套頭帽拉下來，發呆。

「來，咱們比比誰先喝完這桶！」鄰桌傳來吆喝聲，果然是「一桶」啤酒，玻璃製的罐子，半人那麼高，第一次看服務員端來時很開眼界。不過如今已經不是第一次。中秋節至，飄零的港漂為遣鄉愁抱團前往蘭桂坊。與其說鄉愁，真正想逃避的大概是獨自呆在小屋的空落落。

不要入場費的低檔酒吧，一行十幾人分坐兩桌，四周被粵語和英文包圍，這邊肆無忌憚飄着普通話，夾帶幾句國罵，總算有點過節的氣氛。

「宋宋啊，來，我倆一起敬你。」趙寧和 S 舉起酒杯，吞吞吐吐。

「怎麼，你們最近搞甚麼？」「我倆」二字聽得他不太舒服，但沒表現出來，「不是做了虧心事吧，哈哈！」

二人對視一眼，氣氛忽然尷尬起來。場子有點乾，他兀自笑着。

「我跟她在一起了。」一口氣說出來，S 乾掉自己的酒。趙寧眨眨美目，仰起頭也一口悶。

時間卡住兩秒，他保持敬酒的姿勢盯着杯子，黃色液體泛出泡泡。他以為自己會暴怒，但他沒有。「你他媽真有臉說出來。」良久，他只是重重放下了酒杯，玻璃撞擊桌面發出一聲巨響。

S 有點愧疚，伸手想捶他的肩：「遇見阿寧是我來香港最幸福的事。但我們也想得到你的祝福，畢竟兄弟一場……」

宋別冷哼一聲，肩膀一挺躲了過去。他罵句髒話，不看二人一眼，出門去隔壁 7-11 買了包煙。那是他第一次抽煙，吊兒郎當靠着垃圾桶看人來人往，跟路邊酒鬼沒甚麼兩樣。開始噙了兩下，後來有人來找他借火，他也莫名熟練地應了。路邊有個鬼佬靠着垃圾桶抽煙，瞥他一眼，朝空中吐了口煙圈。待到回座才發覺，原來根本沒人注意到自己的離開。整桌人玩接龍遊戲到興頭上，剛才那桶酒也被拿走做道具了。他拉過空杯子，擰開酒桶的龍頭重新接滿酒。

「要麼選我，要麼選她。」避開趙寧，他向着 S 拋

下最後一句，然後一飲而盡。

這種問題，恐怕只有當年白癡的自己問得出來。宋別揉着越來越痛的腦袋。自那以後，再沒跟他們聯繫，那次酒席也成了最後離別宴。

酒吧旋轉燈打過來，刺得他眼花。穿過歲月，當初的自己就坐在酒吧的另一邊，那個看不懂酒名又不會講粵語、尷尬在吧檯囁嚅的少年。是組成自己的部分，是尋找的結果，也是再也回不去的從前。

像掏出兜裏破碎的紙條那樣，想起來了。他曾在香港唸大學，學到帶有濃重口音的粵語，結交一群半假半真的朋友，跟他們一起走遍這座空城。「先生，坐喺酒吧嘅客人，需要消費到……」服務生走過來，客氣打斷宋別回憶。宋別瞥了一眼對方，揣起一鱗半爪的記憶，懶懶起身移向吧檯。

「請給我一瓶藍色的飲料，就那個……哦不，左邊……」走到價目表前，聽到熟悉的普通話，一轉頭，麻花辮正對着他。似乎是方才撞見的陌生女人呢。他略帶玩味地看戲，那番不懂粵語卻又想要點酒的窘境——她滿是熱忱，而服務員一臉困惑，幾次後終於不耐煩，冷眼不再搭理。

像曾經那個無能又無助的自己。

「Bacardi Breezier 唔該。」宋別探身對服務員說，結束了雙方

交流障礙。

女人起身道謝，柳眉彎起來，眼睛笑成兩條月牙。宋別向櫃檯那邊喊：「仲有一杯 Old Fashioned，一齊埋單。」

「啊，你！我們是不是在時代廣場見過？」

「下午戴了墨鏡，這會沒認出來。」宋別禮節周到地舉杯，「您的眼睛很美，不需要遮住它。」

女人有些不好意思，拿着酒瓶想了想。宋別從吧檯拿來裝着冰塊的空杯子，把酒倒進去：「聽口音您也是江浙人？我叫宋別，請問怎麼稱呼？」來這種地方卻不會喝酒，大概是遊客。

對方展顏，一飲而盡：「簡離。」

如他所料，他的這位同鄉是遊客，又不僅是遊客。香港每年邀請內地藝術團來表演，她正是其中一位花旦，簡離是藝名。今晚沒有演出便到處逛逛，獨自一人，知道蘭桂坊是甚麼地方，她倒敢來。

「剛坐電車繞港島一圈，金鐘地鐵站外的建築群掛上聖誕燈飾，還能看到對岸的廣告牌錯落，城市題材的光雕影展，看起來好漂亮啊！像在港劇裏一樣。」她興致很高，大耳環直晃。

「還可以吧。」他答得潦草。

「聽說落雨時分坐叮叮車別有風味，你見過嗎？」不知道從哪裏看來的旅遊指南，簡離說得激動。

「還可以吧，沒見過。」他附和敷衍。

對方轉過身來，露出疑惑：「這麼美的風景，為甚麼聽起來你沒興趣呢？」

「啊？」像被驚了一下，他猛然從遊離中回魂，「有嗎？」他好像有點明白了，也許自己患上遺忘症，根本是因為不想記得。

高樓外掛起巨大的「*Merry Christmas*」熒光屏，還有鹿車、鈴鐺，紅紅綠綠閃着光，白鬍子老人在旁慈眉善目，是聖誕燈飾傳統配置，為即將到來的節日鋪墊氣氛。五顏六色的廣告牌懸浮空中，彰顯着大公司大品牌才有的規格，然而從他的位置看不清楚：他在高聳建築的最下端，準確地說，是樓外。

這學期最後一天的課還是走了神，他自責又無法自控，幾次試圖抓回思緒，但控制不住還是飛走，等聽到教授宣佈下課，窗外已經天黑。長歎一口氣，活動僵硬的肩膀，望着黑板上留的功課，這才清醒過來——又荒廢一節課。又荒廢一天。又荒廢一學期。又荒廢一年。

反正日子都這麼過。不比誰好，也不比誰差。這樣寬慰自己，他眼神放空踏出教室，遊魂一般走過天橋。細細密密的雨珠打到身上，衣服因出汗而更加黏糊糊。這鬼天氣，他暗想。習慣性刷着手機，腳步跟腦子一樣動得慢：節日要來了，該怎麼歡慶，才能藏起這孤寂的

真相呢？

晚上地鐵仍然人很多，他被擠得搖來晃去，只得拚命去抓近在咫尺的手柄。然後下車，出地鐵站，憑本能往海邊方向走去，終於清淨了點。但冷風捲來，吹得人幾乎離地。

「忘掉天地，彷彿也想不起自己。仍未忘相約看漫天黃葉遠飛。」

他養成一個習慣，在宿舍用音箱大聲放音樂，因此常被投訴。此時，這句歌詞不知怎地溜到嘴邊，吼了出來，聲音在風中顫抖。這裏的繁華曾經讓他羨慕，如今教他迷失。陸生大多成績好，拿了獎學金，受到港生的排擠；而他不夠聰明，考不到頭幾名，又遭到陸生的冷漠。到底該怎麼做，才能融入這叵測的人群？

他嘗試加入社團，跟隨人群假裝贊同，但總有股反動力讓心裏陣痛。他很想愛上，但這個地方不會好好接受他的愛。不知道自己甚麼時候變成這副樣子的，生活是慢慢滲透藥力的過程，摧心蝕骨。昨天，他眼見舍友抑鬱症復發，脫光衣服從考場裸奔到地鐵站，最後被抓住送去醫院。

北風中他眯起眼，望向明亮的高樓，和樓與樓之間漆黑的天空。

也許學長說得對，獨自在外漂，感情和其他東西一樣，不過是消除寂寞的寄託。這樣想想，S 的背棄根本不值得介意。而他，只是沒有被選擇的工具。

然而不管甚麼寄託，只要不再像現在這麼冷。終於承認，哪怕是虛假的溫暖，還是泡沫，也強過真實的寒冷。永遠被排斥在外的滋味，他受夠了。

宋別笑得並無破綻，保持斜靠櫃檯的姿勢，一邊走神，一邊繼續聽對方閒聊。

「明天我們在城市大學有示範表演。」臨別前，簡離從包裹翻出一張票，「感興趣的話歡迎捧場。」

「有時間一定去。祝演出成功！」他的頭又開始痛，簡短說結束語。對方轉身離去。宋別望着獨自向遠的背影，直起身喊：「簡離小姐。您的真名是甚麼？」

「藝名用久了，倒不記得本名。就叫我簡離好了。」

像被刺痛了甚麼，宋別記憶中的某個片段隱約閃光：「需不需要送您回去？」

她背身揮揮手：「放心，來之前就查好了通宵小巴。每次我都是一個人逛的。」

「都是一個人……嗎？」

第三日

宋別從碎夢中猛地驚醒，窗外天光發白，儼然已是清晨。又一晚捱過去了。又多活了一天，真不容易。

尋找有了方向，第三天當聽到他主動提出去九龍塘，不出所料阿 Ray 很是興奮：「又一城 Shopping Mall 有全港最高的室內聖誕樹。」看這地陪強作正色的樣子，宋別倒被逗笑了。

從地鐵站 C 出口，經過一條長長的通道，再順着扶手電梯踏上商場透亮的地磚，熟悉感鋪天蓋地湧來。一層層逛去，服裝店、香水店、領帶店、首飾店……阿 Ray 全程落在後面，氣喘吁吁：「宋、宋生，你、你走得好快啊！」

宋別伸手指了指：「前面是一間電影院。」

「是啊！怎樣？」阿 Ray 順他的手勢張望。

「我大學時候，學校就在旁邊，常常逃課來這裏。」宋別轉身

繼續走，嘴角終於露出緬懷笑意。是了，這裏他熟悉得不能更熟悉。無數次重複的路徑，只是印象中就算跟別人一起的時候，也總像自己獨身一人。

商場中央矗立一株巨大的人造聖誕樹，掛滿閃光星星、毛絨玩偶和鈴鐺，裝點一個個看似幸福的夢境。燈光變出七彩顏色，在眼裏閃出煥彩又很快泯滅，一場寂寞煙花。紅，橙，黃，綠，青，藍，紫，他望了好久，傻子一樣數着。

「陸客越來越多，香港經濟都要靠你們啦。」身邊擁過一批講着普通話的人群，阿 Ray 苦笑，「哪像過去，一過關就被搶錢包，髒亂……宋生，要不要影張相做紀念？」阿 Ray 自知說錯話，趕緊轉了話題。

他曾很多次見過這棵樹，跟不同人拍照。而現在，這些人散落天涯，音訊杳無。世事不過如此。照片留着，又有甚麼可紀念呢？「不了。我不拍人相。」宋別終究沒多說甚麼。

「宋思文！」遠處傳來喊聲。似乎明明不是叫他的名字，他卻鬼使神差回了頭——那是個矮矮小小的女生，齊肩短髮很幹練的樣子。「宋宋，我是丘曉雨啊，你該不會忘了吧！」她走過來，笑得滿面春風。

宋別的表情有瞬間空白，而後很快握住對方伸出的手：「怎麼會呢，好久不見，主席大人。」

拜這位老同學所賜，突然間打通任督二脈，他一切都記起來